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12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25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停牌，同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的公告）。

目前，公司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有关各方正在抓紧时间推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仍在论证当中。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公告，直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预案（或报告书）确定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后复牌。

公司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5日